

9. 中小企业声明函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、监狱企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海南省监狱管理局（海南省戒毒管理局）（单位名称）的 海南省监狱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并、本部及各级子企业2025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海南欣升贸易有限公司合并、本部及各级子企业2025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海南省监狱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并、本部及各级子企业2025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海南欣升贸易有限公司合并、本部及各级子企业2025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广东中天粤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海南分所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740.31229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8.78934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中天粤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海南分所

日期：2026年2月14日



注意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